附件5：

**培训人数计划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范围类别 | 说明 |
| 1 | 各县（市、区）人社部门推荐（含培训机构、协会、大师工作室等） | 共10人，每个专业的研修班不少于5人 |
| 2 | 各中等职业院校 | 每个专业的研修班不少于2人 |
| 3 | 各技工院校（高职院校） | 每个专业的研修班不少于3人 |
| 4 | 企业 | 每个专业的研修班不少于1人 |